

# 切割混凝土合同 混凝土买卖合同(实用6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切割混凝土合同篇一

预拌混凝土品种、规格、数量及价格

说明：

- 1、 上表内数量系总价估算，结算数量以现场签证送货单数量为准。单价未包括其他添加剂及特殊技术要求等费用。
- 2、 泵送润滑用砂每立方米单位按同等级混凝土价计算
- 4、 对价格约定不明的，应及时补签协议，否则安\_\_\_\_市预拌混凝土信息价结算。
- 5、 细石砼加15元方 普通膨涨剂加1个百分点 增加1元方c15 泵送加10元方

## 第二条 合同履行方式

- 1、 需方应在浇筑前天向供方提供书面供货计划，写明供货时间、地点、数量、技术要求、浇筑部位及浇筑方式等。

第二车开始计算，每车增加运费100元并在送货单上注明)

- 4、 需方应指定现场收货人员负责收货，并在供方混凝土送

货单上签收

5、 要必要时，经需方同意供方可以委托

第三方代为供货，但合同权利义务仍由原供方承担

6、 需方按按合同付清货款后，供方应及时提供已供商品混凝土的合格证书

第三条 质量标准、交货地点及验上方法

2、 商品混凝土送货到现场后，需方应对坍落度当场进行检测，并按规定留置试件和养护

第四条 结算方式及付款方式

1、 预拌混凝土供货量的结算依据为混凝土送货单的签收数量或者结算单。供方根据送货数量制作结算单，需方应在收到供方结算单之日起的\_\_\_\_日内核对确认并签字盖章，如有异议应另行说明。如需方未在上述期限内签署结算单，则视为认可。需方应以此作为付款的依据，按下列方式付款：

每月月底对账，付款按供货至0.000，即付至已供砼款的50%，0.000后按月结70%支付，即月底对账，次月\_\_\_\_日前支付上月已供砼款的70%以此类推，主体结顶即付到已供砼总款的80%，主体结顶六个月即付到总款的90%，余款10%在主体结顶后十贰个月内一次性付清。

第五条

3、 由于非供方原因造成工程停工一个月以上的，则从

第二个月算起，35天内需方应向供方付清已供预拌混凝土的全部货款。

4、 若需方逾期交付货款，每逾期一天，按逾期部分金额的0.5%支付逾期利息

5、 需方未按合同规定付款或不予办理结算签证的，供方有权停供混凝土或中止合同，由此产生的后果由需方承担，经双方协商确认，均可解除合同。

6、 合同解除后，双方应即时结清货款和违约金。

## 第六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以书面方式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成履行的理由，双方协商解决，减少损失。

## 第七条 争议解决办法

本合同有未尽事宜或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萧山人民法院起诉。

## 第八条 其他约定事项

1、 需方有要权抽查供方数量，实际数量不超过国家超表准版%，每次抽查3-5车，按抽查车数的平均数为当天该批次的数值。凭电脑小票过磅单为结算依据。

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两份，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有效期自签订之日起到银货两迄时止。

需方 供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杭州xx公司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单位邮编： 单位邮编：

法人签字： 法人签字：

委托代理： 委托代理：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 切割混凝土合同篇二

需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为规范商品混凝土购销行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明确双方技术经济责任，保证工程建设正常进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预拌混凝土》(gb/t14902-20xx)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供需双方就购销商品混凝土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供应混凝土量 10600 m<sup>3</sup>(结算时按实际数量结算)

四、供货期 由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六、供货量的确认

1、商品混凝土的供货量以成型砼量为准，需方应指定其合法代表人签认供方的混凝土随车发货单，该发货单作为供方实际供应混凝土数量的结算依据。

2、需方可对供方提供的混凝土量进行随机抽验，抽验费用由需方承担。如同一批次抽验的数量不少于 2 车，且平均欠量大于 3 %时，供方应按该次抽验的总欠量的 2 倍数额赔偿并负责该批次抽验费用。

## 七、商品混凝土质量标准要求

## 八、需方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1、需方应在浇筑混凝土的 1 天前，以提交订货单或其他有效方式将所需混凝土的强度等级、数量、坍落度、浇筑部位、浇筑方式、交货地点及其他有关要求通知供方；如遇需方不可预见的情况造成混凝土浇筑时间临时改变的，需方应及时通知供方。

2、需方应在建筑工地为商品混凝土的运输、使用提供必备的条件，保证施工现场道路畅通，有必要的供水、照明等设施 and 停车场地，并安排专人在现场负责调度指挥，保证车辆和随车人员顺利进出工地。

3、混凝土搅拌车到达工地后，需方应在 30 分钟内办完查验交接手续，并安排在 90 分钟内卸料完毕。

4、若供方提供的混凝土质量性能指标不符合国家标准或有关约定，需方有权拒收。

5、需方不得对混凝土加水或其他未经约定的掺合料。

甲方：

乙方：

时间：

### 切割混凝土合同篇三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施工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甲、乙、施工方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 盛世华城1#、2#楼工程

： 鲁平大道以北、顺城路以西

（运到价、元/m<sup>3</sup>）

c15□210 c20□220 c25□230 c30□240 c35□250 c40□265  
c45□275 c50□290 有抗渗要求的砼每立方增加10元。

1、甲乙双方确认本工程暂按浇注部位施工图预算量（混凝土结构体积中不扣除钢筋所占体积，同时混凝土施工过程中的损耗也不增加体积）作为结算依据，在标准层施工3层后最终确定结算方式。在供货前甲方应向乙方及时提供一套完整的浇注部位施工图纸及相应的工程变更洽商，乙方计算完工程量后归还。

2、本合同确认，结算分三次办理，即：各楼号10层主体结构封顶后10日内结算供货价款的40%，10层至主体封顶后10日内结算供货价款的40%，主体验收合格后10日内结供货价款的80%，竣工验收合格资料提供完毕后10天结算剩余的20%供货价款。

本合同供货期限为20xx年3月20日至该工程砼供应结束为止。首次供货施工方应提前3天通知乙方。

甲方按照乙方签属的有效单据对乙方进行结算。

1、预拌混凝土运输至交货地点后，应在监理人员的主持下，会同施工方代表、乙方代表，按照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和规定要求进行见证取样、制样、留样和坍落度试验，三方均应在取样单和坍落度试验记录上签字。施工方按有关标准要求承担取样试验和验收工作。由乙方为施工方免费提供标准养护试块的地点。

2、乙方供货到施工现场的混凝土如与发货单载明的数量有差异时，施工方应即时通知乙方核实，双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真实数量确认结果作为价款结算依据。

3、乙方供货到施工现场的混凝土经施工方表观检验如有质量异常现象的，施工方应即时通知乙方进行核实；经核实后施工方有权作退货处理，由此给施工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施工方对浇注到工程部位的混凝土发现质量异常现象的，应在24小时内书面通知乙方进行核实；乙方应在2小时内派技术人员赶到现场，双方就出现的质量问题进行分析协商解决。如有争议，双方应会同工程监理、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共同确认责任，并提出书面责任处理意见。属于施工方浇注不及时或振捣、养护不当原因，责任由甲方承担；属于产品质量责任的，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1、甲方义务

按合同约定及时与乙方办理混凝土货款结算与拨付，协调乙方与施工方的关系。

## 2、施工方义务

(1) 根据工程进度需要，使用方应提前 12 小时以书面传真或其他有效方式提供所需混凝土的标号、数量及工程浇筑部位、混凝土浇筑方式，以保证乙方有足够的供货准备时间。

(2) 安排专人负责调度指挥，保证乙方车辆及人员进出现场的安全。保证现场场地道路通畅，工地卸料及时。有安全的作业环境，并应以及车辆驶出现场达到环保要求。若因道路不畅通、卸料不及时，导致混凝土运输车辆工地等待的时间超过120分钟，承担另外增加的100元每小时的费用。

(4) 指派专人负责对运送到施工现场的混凝土发货单载明的内容进行验收签认，负责对预拌混凝土数量、质量进行监督与检查，负责验收签字，协调解决施工现场的有关事宜并指挥车辆就位。施工方必须保证混凝土使用数量计划准确，如因计划错误和自身原因导致混凝土的浪费，由施工方承担责任。

(5) 按合同要求和有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对交接验收后混凝土工程的浇筑及养护质量负责，禁止在施工现场向砼内加水，并承担由于施工原因引起的质量后果和费用损失。

## 切割混凝土合同篇四

需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为规范商品混凝土购销行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明确双方技术经济责任，保证工程建设正常进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预拌混凝土》(gb/t14902-20xx)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供需双方就购销商品混凝土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供应混凝土量 10600 m<sup>3</sup>(结算时按实际数量结算)

四、供货期 由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六、供货量的确认

1、商品混凝土的供货量以成型砼量为准，需方应指定其合法代表人签认供方的混凝土随车发货单，该发货单作为供方实际供应混凝土数量的结算依据。

2、需方可对供方提供的混凝土量进行随机抽验，抽验费用由需方承担。如同一批次抽验的数量不少于 2 车，且平均欠量大于 3 %时，供方应按该次抽验的总欠量的 2 倍数额赔偿并负责该批次抽验费用。

七、商品混凝土质量标准要求

八、需方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1、需方应在浇筑混凝土的 1 天前，以提交订货单或其他有效方式将所需混凝土的强度等级、数量、坍落度、浇筑部位、浇筑方式、交货地点及其他有关要求通知供方；如遇需方不可预见的情况造成混凝土浇筑时间临时改变的，需方应及时通知供方。

2、需方应在建筑工地为商品混凝土的运输、使用提供必备的条件，保证施工现场道路畅通，有必要的供水、照明等设施 and 停车场地，并安排专人在现场负责调度指挥，保证车辆和随车人员顺利进出工地。

3、混凝土搅拌车到达工地后，需方应在 30 分钟内办完查验交接手续，并安排在 90 分钟内卸料完毕。

4、若供方提供的混凝土质量性能指标不符合国家标准或有关约定，需方有权拒收。

5、需方不得对混凝土加水或其他未经约定的掺合料。

## 切割混凝土合同篇五

供方：\_\_\_\_\_

为规范商品混凝土购销行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明确双方技术经济责任，保证工程建设正常进行。依照《民法典》《预拌混凝土》(gb/t14902-)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供需双方就购销商品混凝土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供应混凝土量10600m<sup>3</sup>(结算时按实际数量结算)

产品名称

坍落度(cm)

数量(m<sup>3</sup>)

单价(元/m<sup>3</sup>)

工地输送方式

备注

(特种要求)

c15混凝土

c20混凝土

c30混凝土

c40混凝土

c50混凝土

合计金额(人民币):

补充说明:

- 1、以上单价已含税;
- 2、以上单价不否含泵送费;
- 3、其它: 以上单价包已含运输费;

六、供货量的确认

1、商品混凝土的供货量以成型砼量为准,需方应指定其合法代表人签认供方的混凝土随车发货单,该发货单作为供方实际供应混凝土数量的结算依据。

2、需方可对供方提供的混凝土量进行随机抽验，抽验费用由需方承担。如同一批次抽验的数量不少于2车，且平均欠量大于3%时，供方应按该次抽验的总欠量的2倍数额赔偿并负责该批次抽验费用。

## 七、商品混凝土质量标准要求

供方所提供的混凝土及使用的原材料，其质量应符合国家标准gb14902-《预拌混凝土》及其所引用的相关技术标准。

## 八、需方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1、需方应在浇筑混凝土的1天前，以提交订货单或其他有效方式将所需混凝土的强度等级、数量、坍落度、浇筑部位、浇筑方式、交货地点及其他有关要求通知供方；如遇需方不可预见的情况造成混凝土浇筑时间临时改变的，需方应及时通知供方。

2、需方应在建筑工地为商品混凝土的运输、使用提供必备的条件，保证施工现场道路畅通，有必要的供水、照明等设施 and 停车场地，并安排专人在现场负责调度指挥，保证车辆和随车人员顺利进出工地。

3、混凝土搅拌车到达工地后，需方应在30分钟内办完查验交接手续，并安排在90分钟内卸料完毕。

4、若供方提供的混凝土质量性能指标不符合国家标准或有关约定，需方有权拒收。

5、需方不得对混凝土加水或其他未经约定的掺合料。

## 九、供方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1、供应商应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严格按国家标准和规范

组织生产，根据合同和需方通知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混凝土生产供应任务。水泥采用蒙西水泥，其它材料需方检验合格。配合比经需方验证后，不可随意调整，调整应提前8天通知需方。

2、供方负责按国家规范设计商品混凝土的配合比，同一部位的混凝土必须使用同一配比并采用同一品种规格的原材料。供方应及时按不同混凝土品种等级向需方提供商品混凝土出厂质量证明书和产品使用说明书，需方付清货款时应提供全部有关技术资料。

4、供方应积极配合需方对混凝土质量和供应量的抽查，出现争议时，供方应及时派员进行协商处理。如因供应方原因造成需方出现质量问题，供应方应该承担赔偿责任。

5、供方不得拒绝供应小批量商品混凝土。

6、如需方有不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等违约行为，供方应积极进行协商。如协商未果，可在提前15天书面通知需方的情况下，停止向需方供应混凝土。

## 十、结算和付款方式

### 1、结算方式：

供方根据需方签认的发货单每月一次编制结算表，并提供给需方，由需方在结算表上盖章确认数量及金额。如有异议，需方应在10天内提出，否则视为认可。

2、支付方式：货款当年支付75%，其余部分次年付清。

## 十一、违约责任

1、需方违反合同约定逾期支付商品混凝土货款时，应根据同

期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利率，向供方支付所欠贷款的利息，同时承担违约责任。

2、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 十二、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包括因战争、动乱、大规模流行疾病、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他非发包人承包人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风、雨、洪、震等严重自然灾害。

2、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及延误的供货期由双方按以下方法分别承担：

(1)所有人员伤亡和设备等财产损失由本方负责。

(2)按需方通知已运至施工场地的混凝土，其损失由需方承担。

(3)延误的供货期相应顺延。

(4)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 十三、合同的解除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供需双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3)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2、一方要求解除合同的，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并在发出通知前10天告知对方，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

3、合同解除后，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4、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 十四、解决争议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应进行友好协商，协商无效时，按下列途径进行解决：

- 1、提请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 2、如果经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无效，再向人民法院起诉。

#### 十五、其他事项

- 1、供货期间价格不宜调整，如需调整双方可协商调整混凝土供应价格，签订补充协议。
- 2、本合同一式叁份，需方执贰份、供方壹份。
- 3、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另订立书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合同未达成之前，依本合同执行，任何一方均无权自行更改合同内容。
- 4、本合同自供需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_\_\_\_\_乙方(签章)：\_\_\_\_\_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 切割混凝土合同篇六

需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规范商品混凝土购销行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明确双方技术经济责任，保证工程建设正常进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预拌混凝土》(gb/t14902-20\_)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供需双方就购销商品混凝土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供应混凝土量 10600 m<sup>3</sup>(结算时按实际数量结算)

四、供货期 由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六、供货量的确认

1、商品混凝土的供货量以成型砼量为准，需方应指定其合法代表人签认供方的混凝土随车发货单，该发货单作为供方实际供应混凝土数量的结算依据。

2、需方可对供方提供的混凝土量进行随机抽验，抽验费用由需方承担。如同一批次抽验的数量不少于 2 车，且平均欠量大于 3%时，供方应按该次抽验的总欠量的 2 倍数额赔偿并负责该批次抽验费用。

七、商品混凝土质量标准要求

八、需方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1、需方应在浇筑混凝土的 1天前，以提交订货单或其他有效方式将所需混凝土的强度等级、数量、坍落度、浇筑部位、浇筑方式、交货地点及其他有关要求通知供方；如遇需方不可



预见的情况造成混凝土浇筑时间临时改变的，需方应及时通知供方。

2、需方应在建筑工地为商品混凝土的运输、使用提供必备的条件，保证施工现场道路畅通，有必要的供水、照明等设施 and 停车场地，并安排专人在现场负责调度指挥，保证车辆和随车人员顺利进出工地。

3、混凝土搅拌车到达工地后，需方应在 30 分钟内办完查验交接手续，并安排在 90 分钟内卸料完毕。

4、若供方提供的混凝土质量性能指标不符合国家标准或有关约定，需方有权拒收。

5、需方不得对混凝土加水或其他未经约定的掺合料。

本合同一式二份，供方一份，需方一份。本合同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货款结清后此合同终止。